**附件1:评分细则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分值构成 | 评分细则 | 最高  得分 |
| 1 | 报价部分  (30分) | 1.不高于预算445900万元，且不低于项目成本（即445900元×85%=379015元），超出此范围为无效投标；  2.全部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，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为满分（即30分），采用内插法计算，投标人报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1％的扣0.3分，每低于评标基准价1％的扣0.2分，计算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（得分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）。 | 30 |
| 2 | 技术部分 (技术团 队，30分) | 1.项目负责人：具备市政工程相关专业高级(或以上)工程师职称的，得4分；同时具备注册咨询工程师(投 资)的，可另加4分。本小项最高得8分。  2.投标人配备的道路、给排水、建筑、结构、电气、造价的6个专业负责人中，职称满足不低于相关专业高级 工程师职称的，每个专业得2分；职称满足不低于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职称的，每个专业得1分；本小项最高 得12分。  3.各专业负责人具有相应的注册工程师资格的，道路专业为注册土木工程师(道路工程)、给排水专业为注册 公用设备工程师(给水排水)、建筑专业为一级注册建筑工程师、结构专业为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、电气专业 为注册电气工程师(供配电)、造价专业为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，每个专业可得2分，本小项最高得12分。  注：各专业负责人须一人一岗，不可相互兼任，须提供以上人员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或含二维码的电子证照 打印件以及近3个月社保证明，复印件或网页打印件需加盖公章，否则不得分。 | 30 |
| 3 | 商务部分 (综合实 力，8分) | 1.具备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、售后服务认证证书的 每项得2分；本项最多得8分。 | 8 |
| 4 | 商务部分 (业绩经 验，32分) | 1. 自2020年1月1日至今承接过市政工程类可研编制项目的，每项得4分，最多得16分。  注：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，须提供中标通知书、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并加盖公章，不提供不得分。  2.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至今承接过的市政工程类可研编制项目获得过省级及以上奖项的，每项得4分 获得市级奖项的，每项得2分；本项最多得16分。  注：需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或官方公布信息网页截图，时间以证书颁发时间或网上公布时间为准。 | 32 |